#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6-18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精选21篇）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　　在《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里能找到很多的情，友情、真情、热情、无情……很多很多，在这里面，也有很多的事情很感人，让你满脸的泪花。　　这是柴斯特在练习跳的时候，忍*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精选21篇）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

　　在《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里能找到很多的情，友情、真情、热情、无情……很多很多，在这里面，也有很多的事情很感人，让你满脸的泪花。

　　这是柴斯特在练习跳的时候，忍不住跳到了别人的野餐篮里，吃了一点别人的腊肠，结果被别人带到了纽约的时代广场，就是这样，开始了这次的惊险。

　　被玛丽欧抓到的那天晚上，它认识了自己的第一个朋友“塔克”。听到了柴斯特的经历，它知道了柴斯特喜欢吃腊肠，便把自己明天早上的腊肠（早餐）分开了，多的一块儿给柴斯特。这就是友情。

　　在一开始，白利尼老妈无论如何也要把柴斯特扔掉，而且还总是和柴斯特闹变扭，尤其是晚宴到不祥之物，我真是为柴斯特担心啊，我感觉这里面有一点无情。

　　在玛丽欧刚抓住柴斯特的时候，还喂它了一点食物，让它吃的饱饱的，还让它住在了一个有温暖又舒适的火柴盒里，这让我感觉是热情。

　　还有塔克老鼠、亨利猫、蟋蟀柴斯特之间还有一些真情，让我们久久回味，一直不能忘记……

　　《时代广场的蟋蟀》里面有很多很多的情，让我们有很多的感受，让我们还想再读一遍……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2**

　　我读了一本书，这本书由美国作家乔治塞尔创作，名字叫《时代广场的蟋蟀》。从翻开书的第一页起，我就被那曲折的情节吸引了。这本书不但语言优美，更让我从字里行间中感受到什么是承担，什么是友爱。

　　主人公蟋蟀柴斯特来自康涅狄格州，原本它过着快乐的生活，可因为贪吃，跳进野餐篮，被带到了纽约市。之后，柴斯特被男孩玛利欧当宠物养，又和老鼠塔克、猫咪亨利结成了伙。每当玛利欧一家人睡着时，柴斯特、塔克和亨利都会听音乐取乐。之后柴斯特把纸币当柳叶吃了一半、不小心火烧报摊，玛利欧妈妈差点把柴斯特赶走。柴斯特却用它优美的歌声，震撼了纽约市的所有人。最后柴斯特想回家了，塔克和亨利帮柴斯特完成愿望，送柴斯特回到了康涅狄格州。

　　读完书，让我印象很深的是柴斯特说的一句话：由我来承担！

　　当柴斯特把纸币当柳叶吃了一半时，塔克对柴斯特说：“柴斯特，你把另一半也吃了，再让我们把报摊搞得很乱，装成小偷来过，把钱偷走了。不然你会受到惩罚的。”但柴斯特说：“不，我做错事了，由我来承担！”当柴斯特、塔克和亨利一不小心点燃火，烧掉报摊时，亨利叫柴斯特快走，不然会被赶走。但柴斯特说：“我要待在这，承担后果。”

　　和柴斯特相比，我们在犯了错误时，未必有这么勇敢，未必有如此担当。当我们不经意间把纸片扔到地上，随后我们会矢口否认：“不是我扔的。”当我们不小心碰掉了别人的文具，只要别人没看到，我们也会装作若无其事。当爸爸妈妈不在家时，我们偷偷看了电视，上了网，也绝不会承认的。我们常常在犯了错误之后，就会想办法去抵赖，不承认，以此来掩盖自己所犯下的错误。看完书想想，真是太惭愧了。

　　当然故事中最感动我的还是蟋蟀、老鼠、猫咪之间的友情。可以温暖人们的心灵，温暖整个世界。正是因为世界上有了这样的友情，人间才会变得更美好、更真实！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3**

　　暑假里，我读了《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这是美国作家乔治塞尔登的著作。书中写了一只住在乡下的蟋蟀柴斯特，因为贪吃跳进了一个野餐篮，被带到了纽约时代广场的地铁站，遇到了小主人玛利欧，还与塔克老鼠和亨利猫结成了深厚的友谊。柴斯特用它绝妙的音乐天赋帮助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自己也成为了震惊整个纽约的演奏家。然而，获得成功的柴斯特却思念起乡下那自由自在的安静生活。在朋友们的理解和帮助下，它终于回到了自己深爱的故乡。

　　蟋蟀柴斯特刚从乡下来的时候，经常闯祸。因为半夜梦游，坐到了钱箱上，把一张两元的钞票当作柳树叶子，吃掉了一半。塔克老鼠给它出了很多主意，叫它逃跑，或者把剩下一半也吃了，或者陷害扫车站的清道夫，又或者把报摊的东西打破，嫁祸给小偷，柴斯特毫不犹豫地摇头拒绝。结果被关进了笼子里。又有一次，柴斯特邀请小伙伴开生日聚会，不小心把报摊点燃了。伙伴们叫它快点逃，可是柴斯特又摇摇头，跳回笼子里，准备好接受一切惩罚。这本书中有一句话让我久久难忘，那就是：“我的错误就由我来承担吧!” 多可爱的蟋蟀!它舍不得离开小主人，舍不得离开朋友们，但是当它犯了错误时，没有逃避，而是选择了勇敢地面对。

　　这本书让我受益匪浅，知道了什么才是真正的友谊。每个人都难免会犯错，犯错不可怕，可怕的是不承认，不悔改。我要像时代广场上的蟋蟀那样，做了错事不逃避，勇于承担责任，做一个真正的男子汉!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4**

　　在寒假期间，我看了一本令我很喜欢的书，它使我爱不释手，看了一遍又一遍，这本书就叫做《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是我受益匪浅。

　　《时代广场上的蟋蟀》这本书是着名美国作家乔治·赛尔登所作。它讲述了一只蟋蟀柴斯特因为贪吃而跳进了别人的野餐篮，从而离开了自己的家乡康涅狄格州被带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在人情冷漠的纽约，幸运的柴斯特遇到了聪明又市侩的塔克老鼠和忠诚、憨厚的亨利猫，还遇到了爱他的主人——男孩玛丽欧。蟋蟀柴斯特用它绝妙的音乐回报了朋友们的真挚友情，自己也成为了震撼全纽约的演奏家，最后，它虽然成名了，但它因为想家的原因，就告别了朋友们，回到了自己深爱的家乡。

　　这本书让我见证了纯真的友谊、成长的担当和自由的向往。

　　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情节是第十五章，也就是最后一个章节——中央车站。因为这是最令我感动的一章。蟋蟀柴斯特想家了，于是它不能再见到它的临时主人玛丽欧和在纽约结交的好朋友塔克和亨利。在柴斯特将要离开的那个晚上，它在玛丽欧睡着的时候，无声无息地走了，因为它怕玛丽欧伤心。接下来它去参加了塔克和亨利举行的送别会，大家都是依依不舍，可是事实就是这样，在中央火车站，它们分别了，塔克和亨利不停地挥手，读到这里，我已经热泪盈眶，接着，不听话的眼泪再也抑制不住，哗啦哗啦地流了下来。这时，我从一个个字眼中感悟到它们之间深厚的友谊，那么纯真，那么伟大!

　　这本书向我们广大读者表达了自由的重要性，就如蟋蟀柴斯特虽然成名，每天表演获得了许多人的青睐，而这不是它

　　想要的生活，它选择了自由，回到了家乡。还表达了友谊的伟大，如果我们在人生中没有知心的朋友，那也就只能孤独。

　　希望大家可以看看这本书!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5**

　　寒假期间，我读了一本由美国作家乔治·塞尔登编写的《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把我带进了童话王国，使我感受到了悦耳的音乐，受益匪浅，我有很多感想。

　　故事是这样的：蟋蟀柴斯特从没想过离开康渥狄格州乡下的草场，可是它却因为贪吃跳进了一个野餐篮被带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在人情冷漠的纽约，幸运的柴斯特遇到了聪明又略带市侩的老鼠塔克和忠诚、憨厚的猫亨利，还遇到了爱他们的主人——男孩玛利欧。蟋蟀柴斯特用它绝妙的音乐天赋回报了朋友们的真挚友情，帮助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自己也成为了震惊纽约的演奏家！然而，成功、成名以后，柴斯特觉得自己并不快乐了。在朋友们的帮助下，它回到了家乡，找回了快乐的自己。

　　这本书写得太好了，乔治.塞尔登太棒了。他是以一只蟋蟀的身份，以第一人称的语气来展开和描写故事的，就是蟋蟀柴斯特在写自己的日记一样，太美妙了。

　　我读了这本书以后，我觉得我们要更加关爱小动物，给小动物更多的自由；关爱我们生存的环境，我们一起创造更好的环境。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6**

　　我读了这本由乔治·塞尔登写的书，这是一本可以抚摸你灵魂的书。当你陶醉于那只蟋蟀，老鼠和猫咪之间的友谊时，当你开始思考成名和自由孰轻孰重时，你就会明白，这本书真的是经典中的经典。

　　一个风和日丽的下午，生活在康涅狄格州的小蟋蟀柴斯特，循着香味跳进了一直野餐篮里，美美地饱餐了一顿。不料，乐极生悲，它被一袋牛肉压在底下，被带上了前往纽约的火车，从此，开始了一段传奇之旅……

　　我读了这本书以后无比感动。我为幸运的柴斯特而感动。因为它遇到忠诚的朋友和爱他们的主人，为它深爱的朋友无私奉献，和朋友们一起克服困难并战胜了困难，取得了成功！我更为柴斯特的朋友们而感动。正是有朋友们的团结和帮助才使柴斯特回到了家乡，找回了快乐的自己！

　　我想，柴斯特之所以在音乐事业的高峰期退隐，回康涅狄格州，很可能是因为它失去了歌唱的自由，不再快乐，所以回了老家，但它是一只有情的蟋蟀，在离别时，柴斯特对玛利欧娜依依不舍的情形，使我的心深深震撼……

　　如果你爱读书，就请你品一品这本书吧！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7**

　　我读了一本有趣的童话故事书，它的名字叫《时代广场的蟋蟀》，在喧闹人来人往的时代广场的地铁站，书的作者乔治赛尔登偶然听到了一只蟋蟀的鸣叫，于是这个美丽的童话故事就这样产生了，以此来慰籍对故乡的思念。

　　这本书讲述了一只蟋蟀和它的主人，好朋友的趣事。

　　书中让我印象很深的是柴斯特说的一句话：由我来承担！

　　一天晚上，柴斯特在梦游时吃了一张2元纸币，无奈的它向塔克求助。塔克出主意：“你把另一半也吃了”、“逃到加利福尼亚州去”、“把所有的东西弄乱，别人以为小偷来过”、“嫁祸给打扫车站的清洁工”。但柴斯特毅然决然地说：“不，做错事了，由我来承担！”最后塔克鼠和亨利猫都决心帮助它，塔克甚至贡献一生积蓄换取柴斯特的自由。

　　柴斯特做错事后没有逃避自己的责任，而是主动认错，敢于承担做错事情的后果。后来它有了很多好朋友，因为它那美妙的演凑，它也成为了有名的演奏家。

　　诚实的柴斯特教会了我做人要有担当，我为曾经拒绝认错的自己万分羞愧。去年，我把妈妈的苹果X屏幕不小心摔破了。由于害怕大人的惩罚，坐立不安的我一口咬定“不是我弄的。”找各种借口狡辩，就不承认错误。后来这件事不了了之，但是想起内心十分惭愧。看到故事中柴斯特勇于承认自己的错误，我幡然醒悟——做错事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不敢去承认自己的错误。我也要像柴斯特一样勇敢、诚实，于是我鼓起勇气，深怀愧疚之心对妈妈说：“妈妈，对不起，是我打破手机屏幕的。”承认错误之后我发现堵在心里的石头被搬开了，做事情也越来越自信了。

　　《时代广场的蟋蟀》给我上了重要的一课，在以后的成长道路上，我立志做一个犯错不逃避、勇于承担责任的好孩子。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8**

　　《时代广场的蟋蟀》是一本令人难忘而搞笑的书。也是一本有魔法感觉的书。它能够让人们的快乐添加许多，下面让我们了解一下它的资料吧！

　　蟋蟀“柴斯特”从没有想离开康涅狄格州乡下的草场，可它却因为贪吃跳进了一个野餐篮，被带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在一点人情儿味儿都没有的纽约，幸运的蟋蟀遇到了聪明又可爱的老鼠“塔克”和为人忠诚老实的猫“亨利”，还遇到一个爱它的主人“玛利欧”。蟋蟀和朋友们发生了好多不愉快的事，所以它用个性而美妙的音乐来回报了朋友们，让玛利欧一家摆脱困境，它自我也成为了纽约最引人注目的小演奏家。然而就在这时，它开始思念起自我深爱的家乡。在朋友们的帮忙下，它最后回到自我深爱的故乡。书中结尾部分写得十分生动，自然。如果你是一只小蟋蟀，你大概也会有这样的想法。当然，我也不能够把那些都写下来给大家看，大家只好去读这个故事吧！

　　我们先来说说这本书让我感觉如何，再说说我个人的道理。这本书让我感觉到了蟋蟀和朋友们之间是多么的快乐呀！我也要学习它那样交好多知心朋友。这也让我明白友谊是很重要的。就像蟋蟀一样，透过了朋友们的帮忙才回到故乡。还有小男孩玛利欧是那么爱自我的宝贝蟋蟀，同样蟋蟀也是那么的爱它的主人“玛利欧”。这让我懂得爱是相互的，只要你真心爱别人，别人也同样会很爱你。人与动物也是如此，“爱”让我们成为亲密无间的朋友，就像故事中的蟋蟀和“玛利欧”一样。

　　透过我给大家的介绍，你必须了解不少了吧！快去读读这本书吧！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9**

　　在寒假里,我看了一本书，乔治·塞尔登写的《时代广场的蟋蟀》。

　　主人公蟋蟀柴斯特来自康涅狄格州，原本它过着十分快乐的生活，可因为贪吃，跳进野餐篮，被带到了陌生的纽约市。之后，柴斯特被喜爱它的男孩玛利欧当宠物养，柴斯特又和好的老鼠塔克和猫咪亨利结成了要好的朋友。每当玛利欧一家人睡着时，柴斯特、塔克和亨利都会听音乐取乐。但是之后柴斯特把纸巾当柳叶吃了一半，一不小心火烧报摊，玛利欧妈妈差一点把柴斯特赶走。幸亏柴斯特唱歌，震撼纽约市的所有人，报摊的生意瞬间变得特别好，使玛利欧一家人更喜欢的柴斯特了。最后，柴斯特放弃了荣誉，选择了快乐和自由，所以柴斯特决定回家，塔克和亨利虽然对柴斯特依依不舍，但还是帮柴斯特完成愿望，并为它欢送。

　　让我印象最深的是柴斯特说的一句话：“由我来承担!”

　　当柴斯特把纸巾当柳叶吃了一半时，塔克对柴斯特说：“柴斯特，你把另一半也吃了，再让我们把报摊搞得很乱，装成小偷来过，把钱偷走了。不然你会受到惩罚的。”但柴斯特说：“不，做错事了，由我来承担!”当柴斯特、塔克和亨利一不小心点燃火火报摊时，亨利叫柴斯特快走，不然会被赶走，但柴斯特说：“我要待在这，承担错误。”

　　现在我读了这本书后，非常羡慕蟋蟀柴斯特和老鼠塔克、猫咪亨利有非常深厚的友谊，也使我懂得了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像柴斯特一样勇于承认错误，《时代广场的蟋蟀》我十分喜欢!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0**

　　《时代广场的蟋蟀》，刚开始读这本书，我心里想：一只小小的蟋蟀，有什么特别了？最后，我才知道这本书非常感人，是讲了一只蟋蟀、一只老鼠还有一只奇怪的猫——愿意跟老鼠做朋友。

　　有一只蟋蟀，因为它很贪吃，被带到了人情冷漠的纽约时代广场，在那里，会有什么奇迹般的事情发生了？

　　在时代广场，有一个男孩叫玛利欧，他“收留”了一只蟋蟀，还给这只蟋蟀取了一个好听的名字——柴斯特。在晚上，玛丽欧和爸爸妈妈回家休息了，老鼠特克和亨利猫一起陪伴蟋蟀柴斯特。他们在书报摊有过非常多的开心事：吃了两元钱、书报摊着了火。过了一些日子，他们三个就成为了很好的好朋友。柴斯特为了报答这两个好朋友，就用它的“小提琴”，演奏出了许许多多有名、好听的曲子。最后，柴斯特坐着赶往康涅狄格州的火车回去了······

　　读完了这个故事，我觉得这本书跟我以前看过的一本书——《夏洛的网》，讲的都是非常感人的故事。这本《时代广场的蟋蟀》告诉我要齐心协力：蟋蟀、老鼠和猫咪一起灭火，可是最后，还是人们的帮忙才灭了火。

　　这本书，有两种感觉：友好、快乐。快乐是因为：柴斯特唱歌的时候，我觉得很快乐;而友好是因为：柴斯特和两个朋友说话的时候很友好。

　　同学们，读完这本书，你是不是也有很大的收获呢？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1**

　　“明月皎皎光，促织鸣东壁。”周日的\"约读书房”课堂上，郝老师用这两句古诗引出当天要读的书目《时代广场的蟋蟀》。书的作者是美国作家乔治—塞尔登，他在1961年凭借这本书获得了纽伯瑞儿童文学奖的银奖。写作的契机源于他有一天坐地铁回家经过时代广场时，突然听到一只蟋蟀的鸣叫，唤起了他对故乡康涅狄格州乡村生活的怀念与向往。几分钟后，一个故事雏形便在他脑海中出现了……

　　郝老师古今中外，旁征博引，讲的娓娓动听，引人入胜。孩子们听得全神贯注，如痴如醉。我的心中则是无比的期盼，盼着将这本书一睹为快。

　　当晚，收拾完毕，等孩子读完这本书，我迫不及待地翻开来。很快我就被书中流畅优美的语言，生动有趣的故事情节深深吸引了，直到一口气读完最后一页仍意犹未尽。

　　一件很偶然的事情，有时候会改变人的一生，对于一只蟋蟀来说也是这样。这是一只叫柴斯特的蟋蟀，偶然间从康州乡下来到了大都市纽约，最终落脚在了时代广场地铁站的一个报摊旁。报摊的小主人叫玛利欧，他循着蟋蟀的叫声从一大堆垃圾中成功发现了柴斯特，他非常喜欢这只蟋蟀，并且在白利尼爸爸的帮助下成功说服了妈妈将它留下作为自己的宠物。在这里柴斯特还结识了另外两个新朋友，老鼠和亨利猫，它俩住在地铁站旁边一截废弃的排水管道里。三个好朋友常常聚在一起，分享美食、聊天、出去探索世界，非常快活。

　　可是好景不长，它们在一次忘乎所以的派对中，不小心引发了火灾，给白利尼一家的报摊造成了严重的损失。它们意识到大事不妙，塔克出了很多主意，让柴斯特逃走，嫁祸给他人等等。柴斯特没有接受，它认为自己必须要有担当，坚决不能连累他人。

　　于是，它选择留在原地面对一切后果。伤心欲绝又无比愤怒的白利尼妈妈坚决要扔掉这只给人带来霉运的蟋蟀。玛利欧除了焦急也无能为力。就在这时奇迹发生了，柴斯特用它那惊人的音乐天赋演奏出了无与伦比的美妙的曲调，深深地打动了白利尼妈妈，取得了她的谅解，还为这个一直不怎么景气的报摊带来了更旺的人气。因为它的歌声犹如天籁，不仅白利尼一家，整个时代广场地铁站，甚至整个纽约都在倾听。这只小小蟋蟀的鸣叫，让人停下了行色匆匆的脚步，让人忘却了内心的焦灼与不安，唤起了人们对家乡的思念，惊醒了人们灵魂深处的向往……因为它是用心在歌唱。

　　合上书本，思乡的情绪蔓延开来。诗人余光中的诗中也出现过蟋蟀。老先生说：“在海外，夜间听到蟋蟀叫，就会以为那是在四川乡下听到的那一只。”我小时候也是生长在乡下，蟋蟀的叫声肯定听到过无数次。可是现在回想起来，都忘记了它的叫声是什么样的，甚至连它的样子都已经模糊了。难道是我离开家乡已经太久了？重温儿时的回忆还得借助百度，图片中那暗黑色小小的一只只，不知道哪一只会在今夜入梦来，为我鸣唱……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2**

　　人的快乐的方式有多种多样，唱歌是我心灵的快乐，旅游是我自由的快乐，画画是我艺术的快乐，而读书增长知识是我最大的快乐！

　　我很早就听过《时代广场的蟋蟀》，有一次我查电脑蟋蟀的时候，我本想看一下蟋蟀的习性，却看见《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电脑上说这是二十世纪全球五十本最佳童书之一，这本书的作者是乔治。塞尔登，他是一个美国人，写一个蟋蟀没想过要离开家乡，可它却因为贪吃跳进了一个野餐篮，被带进了纽约市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火车站，幸运的蟋蟀遇到了猫和老鼠和它的主人—玛利欧，它用音乐回报了朋友的热情，还使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它成了最有名的音乐家，后来成名的它想回家，在朋友的帮助下，它终于回到了它喜爱的家乡。

　　有一次我在想，猫怎么和老鼠做朋友？老鼠又为什么和蟋蟀做朋友？于是《时代广场的蟋蟀》在我心里扎了根。

　　一次偶然的机会，老师让我们买了这本书，我买回来了以后我看得津津有味，我对人物也有看法了，亨利猫很憨，还有塔克老鼠的忠诚，如果没有它们，它可能就是一只平凡的蟋蟀了。

　　这本书非常好看，还使我懂得了一个道理，如果没有朋友的帮助，它会成名吗？因为友谊。就如普希金说：“朋友啊！我们的友谊是美丽的！它就像灵魂一样不可割离和永恒，它自由、豪放而坚定，它在缪斯的荫护下结成一体。正因为这样，使我才明白了这本书的真正意义！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3**

　　今天，我读完了《时代广场的蟋蟀》，被主人公和他的朋友们的友谊所震撼。

　　这本书主要讲了蟋蟀柴斯特因贪吃跳进了一个野餐篮，被带到了纽约时代广场的地铁站，从而结识了塔克老鼠，亨利猫和男孩玛利欧。它被玛利欧收养，但闯了祸，但它用美妙的音乐回报了朋友们，并在朋友们的帮助下回到了家乡。

　　这个写于20世纪60年代的故事感动了全世界，也感动了我。“一只蟋蟀，一只老鼠和一只猫咪之间的真挚友情足以温暖这个冰冷世界。”这个《出版者周刊》给这本书的评语，也恰好说出了我的心声。是怎样的真挚友谊能使高傲的塔克老鼠用自己一辈子的积蓄帮柴斯特付清债务？又是怎么样的信任能让玛利欧在柴斯特连连犯错误用仍为柴斯特辩护呢？这就是友谊的伟大，友谊的魅力，友谊的真谛！这本书不愧是“充满友爱与温情的经典之作”！

　　友谊能创造世界，伟人也有真挚的友谊。马克思和恩格斯共同书写了一个伟大的历史，他们在一起的岁月里共同研究学术问题，使得他们创造了一个伟大的世界，有了社会主义国家。

　　友谊能创造财富，许多富翁都是建立在商业友谊的基础上，共同创造着世界的财富，他们在商业上互相帮助，互相给予精神上的支持，交流创造财富的思想。

　　友谊是伟大的爱，我们爱父母，爱我们的家人，但我们也爱我们的朋友。由于爱就有了友谊，由于友谊就有了爱。它们是无私，它们是奉献，它们是人世间最美丽的果实。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4**

　　今天，我看了《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里面讲了柴斯特、塔克、亨利、玛丽欧的人的故事。

　　有一只蟋蟀柴斯特，被腊肠气味诱惑，跳进了野餐篮子里，到了一个柴斯特不认识的地方，被玛丽欧发现了，就养了它，后来他交了两个朋友：塔克和亨利。两个朋友都和他很友好，他们一块玩耍。有一次，塔克请亨利和柴斯特去他家，发生了火灾，主人回来以为是柴斯特点的火，认为他是一个不祥之物。

　　我明白了做事的时候，不要被别的声音或事情所诱惑，而停止自己正在做的事情。尤其在上课的时候，我要认真听讲，不被其他同学的小动作或看课外书或吃东西的诱惑，自己只要认真听讲，就可以。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5**

　　寒假期间，我读了一本由美国作家乔治·塞尔登编写的《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把我带进了童话王国，使我感受到了悦耳的音乐，受益匪浅。

　　《时代广场的蟋蟀》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在大草原上，蟋蟀柴斯特因贪吃跳进了一个野餐篮子里，被带到人情冷漠的纽约。它幸运的是遇到了爱它的小主人玛利欧和聪明的塔克，还有忠诚的亨利猫。玛利欧的家庭是一个不太富有的家庭，有的时候连两美元都很难挣到。有一次，蟋蟀柴斯特不小心把两美元的纸币吃掉了，纽约有名的老鼠地主——塔克老鼠把难以割舍的两美元送给拉了蟋蟀柴斯特，让玛利欧家不损失两美元。柴斯特是一只非常有音乐天赋的蟋蟀，它不仅能学会经典的音乐作品，而且能演奏流行的曲目。它还能自己作歌作曲，成为震惊整个纽约的音乐家。

　　读了这个故事以后，合上书本，我揉了揉疲劳的双眼。读完以后，我浮想联翩。我一定要学习蟋蟀柴斯特坚持不懈的精神！因为我的爱好和它的爱好一模一样，不过学习其他课程也要有特坚持不懈的精神。为一个助人为乐的好市民！读完以后，我浮想联翩。我一定要学习蟋蟀柴斯特坚持不懈的精神！我要吧这种精神发扬到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成为一个助人为乐的好亲爱的同学们，读了《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后，这本书我一个小道理：懂得了我们每个人，每个同学都应该爱惜友谊，都有一个宽容的心，学会互相关爱，互相帮助。那么人间将会充满爱，充满欢声笑语的乐园。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6**

　　有这样一本书，它纯粹、高尚的趣味，让我深陷其中——我仿佛都能看见柴斯特还怀着满怀的乡愁站在家乡的树叶上，面对黄昏的落日唱着《重归苏莲托》，思念着塔克老鼠和亨利猫，还有白利尼一家……

　　相信大家已经知道了，这本书就是——《时代广场的蟋蟀》。一只小蟋蟀因为被压在三明治底下，来到了纽约时代广场地下的地铁站，被报摊小子玛利欧发现了。玛利欧满心欢喜地将它留了下来。柴斯特也认识了相依为伴的老鼠和猫。

　　经过柴斯特闯过的几次祸，白利尼妈妈终于爆发，要赶走柴斯特。就在这时，柴斯特因为悲伤，一时情不自禁唱起了歌。那首让白利尼夫妇定情的歌《重归苏莲托》。因此，柴斯特又留了下来。

　　从此柴斯特成了时代广场的明星，但一次次深夜的练习和欢呼的人群让它回想起它的家乡，满怀的乡愁使它归心似箭。最后它走了，回到了它的家乡。

　　柴斯特是个音乐天才，那是大自然的音乐。“于是，整个时代广场、地铁站——不，是全纽约，都在倾听，倾听一只小小的蟋蟀天籁般的鸣奏……”当所有人听到这声音，都在问：“是谁在唱歌？”他们绝对想不到，这富有穿透力的歌声竟是只蟋蟀发出的！大自然真是鬼斧神工！

　　读完这本书，让我想起了《出版社周刊》曾经说过：一只蟋蟀、一只老鼠和一只猫咪之间的真挚友情足以温暖这个世界。是的，正是有了友情，世界才更加真实，更加美好。友谊可以跨越时代，友谊是不会被时间带走的。一个世界充满了友谊，就等于人人之间充满善意；一个世界没有友谊，必定是充满了邪恶。柴斯特认识的塔克鼠和亨利猫是过命的朋友，这种跨越种族关系的友情是多么让我感动和惊讶。而我最后的感慨，是这位“乡愁歌手”告别纽约的遗憾，它不能再给人群和白利尼一家展示它的才华，只能在家乡的黄昏独自歌唱……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7**

　　有一只名叫柴斯特的蟋蟀，因为贪吃跳入了野餐盒，就这样，它被野餐盒外的人们从老家康涅狄格州乡下带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以这种方式光顾时代广场实在是太特别了。

　　初来乍到的它对于城市的一切都感到目瞪口呆。一幢幢高楼大厦，一盏盏亮丽的霓虹灯，一声声汽车的鸣笛，都足以把这个，用柳树来度量高度，用溪水来评价声音的蟋蟀吓住。在这个城市当中，它是那么的渺小，那么无知。生活在这里，它实在不习惯。幸好它交了一些好朋友，聪明又略带市侩的塔克老鼠和忠诚憨厚的亨利猫，还遇到了爱它的主人玛利欧·白利尼。如果没有这些朋友们，它还不知道怎么在这里生存下来呢。尽管如此，它还是闯了很多祸。夜晚做梦时，把主人家的两元钞票吃了一半，要知道，白利尼一家比较贫穷，就算两天也赚不回这两块钱呀！开宴会时，又一不小心引起了火灾，烧掉了主人家的报摊。

　　这一首首小插曲，使柴斯特和白利尼妈妈的关系越来越不好了。然而就在这时，柴斯特演奏的《重归苏联托》勾起了白利尼妈妈的思乡之情。白利尼妈妈实在太爱这首歌了，这让她想起了许多往事，触动了她那颗在外漂泊的心。

　　当白利尼妈妈跟着吟唱时，柴斯特也用它前所未有的最佳技巧给她伴奏。就这样，白利尼一家发现了柴斯特与众不同的音乐天赋，柴斯特从此也踏上了它的成名之路。

　　成名后的柴斯特受许多人的喜爱，先是白利尼一家知道，然后又是史麦德利先生，最后就轰动了整个纽约。要知道它可是非常幸运的，有多少有才华的艺术家，贫穷了一辈子，挣扎了一辈子，委屈了一辈子，到头来还是一场空，无疑柴斯特是非常非常幸运的。它的才华一下就轰动了整个纽约，每个人都想听这只蟋蟀演奏的歌曲。每天两场演唱会，报摊上人山人海，它的演唱会的门票已经一票难求了。人多了，白利尼家报摊的生意也就好了。看到主人家的收入渐渐增多，柴斯特心里非常高兴。

　　柴斯特出名了，他出人头地了，对于一个从乡下来的乡巴佬，能有现在的成就，它是多么的幸运，这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按照时下的话来说，它可是前世修来的福分。可是对他而言它并不开心。每天两场的演唱会已经很累了，而且它并不喜欢被别人盯着看，成名后的一切它都不喜欢。这时的它开始回忆起以前的时光。以前的他只要有心情，就会在枝头高歌，可现在，不管它有没有心情，都必须在演唱会上唱歌。它就这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唱着。

　　时间飞逝，转眼九月到了(蟋蟀俗称百日虫，过了秋天就步入晚年了），步入晚年的它已非常疲倦，它很累了，想回家了。是的，人老了，在他乡就会特别地想念自己的家乡。记得多年以前，我那病重的爷爷，躺在床上什么都不记得，什么人也都不认识了，可他嘴里却一直念叨着一句话：“我要回家！”这短短的一句话道出了多少在外漂泊之人的心声啊！诗人李白曾写到：“此夜曲中闻折柳，何人不起故园情。”就连一代枭雄曹操也有“冉冉老将至，何时返故乡？”之情呀。虽然出名，走到哪儿都受人关注，但柴斯特不想再受约束了。在这儿不停演唱的它渐渐丢失了自我，丢失了自由。现在，它要找回这些，回到老家享受快乐与自由。

　　在我们的生活当中，周围又有多少人在为自己的理想可以不顾一切，抛弃一切，甚至迷失自我。当我们有一个成名的机会时也许都会说：“成名有什么不好，有更大的房子，有豪车。”可柴斯特，不愿意为成名付出一切，它向往自由与快乐，于是它毅然决然地选择了离开，放弃了令人羡慕的光环，去寻找自己的快乐，它更愿意为知音放怀鸣唱。我很佩服柴斯特的勇气，问问我们自己又有几人能有这样的勇气呢？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8**

　　暑假里，我读了《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故事讲的是一只叫柴斯特的蟋蟀意外地来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地铁站。

　　在人情冷漠的纽约，幸运的柴斯特遇到了聪明的塔克老鼠和忠诚、憨厚的亨利猫，还遇到了它的主人——男孩玛利欧。它们遇到了很多困难，柴斯特用它自己的绝妙的音乐天赋和聪明才智，帮大家渡过了难关，同时也使自己成为了著名的演奏家。

　　这时候，柴斯特却想念乡下自由自在的安静生活，在朋友们的帮助下，它又回到了自己心爱的故乡。

　　我读了这本书后，非常羡慕蟋蟀、老鼠和猫不平常的珍贵友谊，使我懂得了我们每个人、每个同学都应该珍惜友谊，有一个宽容的心，做人要慷慨大方，还要学会互相关爱，互相帮助，这样我们就会得到更多的快乐。要是我也能像柴斯特那样该多好啊！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19**

　　“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我觉得，这句话说得一点没错，而我，就是那把开启黄金屋的钥匙。

　　我读过许多有趣的书，我最喜欢的书是《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百看不厌，让我看的津津有味。我常常因为看这本书，而忘了吃，忘了睡。

　　我有时会为可怜小蟋蟀悲惨的故事，黯然神伤；我会为蟋蟀，小老鼠坦克和小猫亨利打抱不平。 为小伙伴们的友谊笑逐颜开

　　看了书中的那先故事，我浮想联翩，脑子里全都是流光溢彩的画页，悲伤的离别故事，还有美妙的友谊。 我陶醉于蟋蟀那美妙的歌声；我感动于蟋蟀，老鼠和猫咪之间的友谊；我开心于老鼠，蟋蟀和猫咪在一起的美妙生活；我悲伤于小蟋蟀对老鼠和猫咪的伤心离去……

　　小蟋蟀过着快乐的生活，因为蟋蟀歌声美妙，蟋蟀成名了，但蟋蟀喜欢平凡生活，不喜欢这么多人围着他。于是下定决心离开了这里，离开了朋友，离开了温暖的家……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20**

　　这个暑假，我读了一本美国作家乔治·塞尔登的《时，它里面主要的人物有蟋蟀——柴斯特、老鼠——塔克、猫——亨利、守报摊的男孩——玛利欧，它们之间的友情故事。

　　说的是柴斯特因为贪吃跳进了野餐篮里而被带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玛利欧听到它如歌的鸣叫，把它带回报摊，认识了塔克和亨利。它用努力和真诚溶入了这个地方，不仅拥有了许多朋友，还用美妙的歌声赢得了人们的喝彩，打造出了一个全新的自己，还帮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可是，功成名就的柴斯特并不留恋这繁华的都市生活，却怀念着乡间自由自在的日子，在朋友的理解和帮助下，它终于回到了拥有它太多太多回忆的故乡。

　　读完这本书后，它让我懂得了每个人彼此之间都应该要珍惜友情，要拥有一颗宽容的心，互相帮助，互相关心，那么这个世界才会充满爱而变得更加美好。

**关于《时代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篇21**

　　我读了一本由美国作家乔治·塞尔登编写的《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把我带进了童话王国，使我感受到了悦耳的音乐，受益匪浅。

　　《时代广场的蟋蟀》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在大草原上，蟋蟀柴斯特因贪吃跳进了一个野餐篮子里，被带到人情冷漠的纽约。它幸运的是遇到了爱它的小主人玛利欧和聪明的塔克，还有忠诚的亨利猫。玛利欧的家庭是一个不太富有的家庭，有的时候连两美元都很难挣到。有一次，蟋蟀柴斯特不小心把两美元的纸币吃掉了，纽约有名的老鼠地主——塔克老鼠把难以割舍的两美元送给拉了蟋蟀柴斯特，让玛利欧家不损失两美元。柴斯特是一只非常有音乐天赋的蟋蟀，它不仅能学会经典的音乐作品，而且能演奏流行的曲目。它还能自己作歌作曲，成为震惊整个纽约的音乐家。

　　读了这个故事以后，合上书本，我揉了揉疲劳的双眼。读完以后，我浮想联翩。我一定要学习蟋蟀柴斯特坚持不懈的精神！因为我的爱好和它的爱好一模一样，不过学习其他课程也要有特坚持不懈的精神。为一个助人为乐的好市民！读完以后，我浮想联翩。我一定要学习蟋蟀柴斯特坚持不懈的精神！我要吧这种精神发扬到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成为一个助人为乐的好亲爱的同学们，读了《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后，这本书我一个小道理：懂得了我们每个人，每个同学都应该爱惜友谊，都有一个宽容的心，学会互相关爱，互相帮助。那么人间将会充满爱，充满欢声笑语的乐园。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